

证券代码：920427

证券简称：华维设计

公告编号：2026-024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7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廖宜勤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各项运营成果，公司总经理对 2025 年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各项运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6-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6）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相关报告。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鹏盛 A 审字[2026] 00191 号)、《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鹏盛 A 专审字[2026] 00047 号)、《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审核报告》(鹏盛 A 核字[2026] 00027 号)。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49,268,899.6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4,290,149.96 元。公司 202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736,447.59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2,655,528.81 元，公司 2025 年度亏损。

鉴于 2025 年度亏损，依据《公司章程》规定并在兼顾公司未来发展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考虑下，公司拟定 2025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议案内容：

《202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相关报告，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鹏盛 A 专审字[2026] 00046 号）。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薪酬管理规范化水平,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3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该议案,因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九) 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制定《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该议案,因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鹏盛A审字[2026] 00191号),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上述意见涉及事项进行说明。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相关报告,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对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鹏盛A专函字[2026] 00030号)。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0.6亿元(含0.6亿元),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理财额度的使用期限自本议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且期限内公司在任一时点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并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提请股东会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出具相关报告。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鹏盛 A 核字[2026] 00026 号)。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有效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0.7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该额度的使用期限自本议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且期限内公司在任一时点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并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公告》

(公告编号：2026-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出具报告，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6-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告编号：2026-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100 万元(含 5,1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授信期限三年。授信种类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项下单笔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额度内可循环使用，贷款用于经营周转。

本次授信公司将根据银行的要求并在相关规范的前提下，拟用公司名下位于南昌市高新开发区天祥大道 2799 号南昌佳海产业园 12 套工业房产进行抵押担保（建筑面积 15688.58 平方米、土地面积 2646.42 平方米），抵押期限三年，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廖宜勤先生、廖宜强先生（不含配偶）无偿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实施方式以银行实际审批要求及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廖宜勤先生、廖宜强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子公司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202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2,518.98 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数 6,000.00 万元；实现扣非净利润-2,737.37 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数 100.00 万元。鉴于九江华维芯 2025 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与扣非净利润均未完成 2025 年度承诺业绩，出让方触发业绩补偿条款。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相关报告。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九江华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鹏盛 A 核字[2026] 00025 号）。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6-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